邓州市湍南实验学校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中标结果公示

晟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邓州市湍南实验学校的委托,就邓州市湍南实验学校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,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评标室进行定标,现就本次招标的定标结果公示如下:

1、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:邓州市湍南实验学校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

项目编号: 2025-10-20

开标日期: 2025年12月12日09时00分

开标地点: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2、定标时间、地点、方法:

定标时间: 2025年12月16日14时30分

定标地点: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评标室

定标方法: 票决法

3、中标人信息

中标单位: 南阳引丹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11381715642410X

资格条件: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武级

中标价: 8833965.49 元

工期: 180 日历天

质量要求: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

项目经理: 张英洁 注册编号 豫 241,121280933

4、定标候选人的核查、考察、比较优势

序号	定标候选人名称	核查、考察、比较优势情况
1	南阳引丹建筑工程有限责任 公司	核查通过、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 件。
2	邓州市农水建设工程有限公 司	核查通过、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 件。
3	邓州市邓穰建筑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	核查通过、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。

5、核查未通过的定标候选人名单及原因

序号 核查未通过的定标候选人名单 未通过原因

6、公示媒体及时间

本次定标结果公示同时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.邓州市)》上发布。

公示期为 2025 年 12 月 17 日-2025 年 12 月 19 日。

7、异议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时间、定标地点、 定标办法进行定标等行为有异议的,应当在本公示期间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 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;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

8、投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及其他有关法规、规章和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(七部委11号令、九部委23号令)规定: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,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。投诉人投诉时,应当提交投诉书。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:(一)投诉人的名称、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;(二)被投诉人的名称、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;(三)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;(四)相关请求及主张;(五)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投诉人是法人的,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;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,投诉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,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。

9、异议(投诉)受理部门及渠道《

(一)招标人、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(异议受理):

47138103A

招标人:邓州市湍南实验学校

地址: 南阳市邓州市花鸟市场西侧

联系人: 李先生

联系方式: 19903773380

招标代理机构: 晟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:河南省南阳市示范区白河大道东段三川花园

联系人: 段先生

联系方式: 15188238188

(二)行政监督部门联系方式(投诉受理):

监督部门:邓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科室: 建管科

固定电话: 0377-60323116

科室邮箱: dzsjzscjgk@163.com

通讯地址:邓州市新华中路17号

备 注: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可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。公示期满对公示结果没有异议的,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。